

# 2012 第二屆全國兒童劇彩繪面具比賽辦法

## 一、目的

- (一) 增進學生創意的想像力、思考力及創造力。
- (二) 倡導學生研究發明風氣，奠定科技及研究發展基礎。
- (三) 鼓勵學生將創意發具具體化、商品化。

## 二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吳鳳科技大學幼保系
- (二) 協辦單位：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、嘉義市立仁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東吳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嘉義縣私立協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## 三、實施內容及方法

- (一) 設計主題：童話故事中的王子
- (二) 繳交規定：須同時繳交面具與人物特質簡介 200-300 字。
- (三) 參賽資格：全國高中職日夜間部各年級學生均可。
- (四) 比賽方式：
  1. 截止日期：12/17 (一)
  2. 評選日期：12/19 (三)
  3. 公告日期：12/21 (五)
  4. 領獎日期：12/26 (三)
- (五) 作品規格：
  1. 比賽素材為立體臉譜(非平面臉譜) 面具，加框後不得超過 A3 大小。
  2. 繳交作品須於截止日期前親自送達，或以郵戳為憑。
- (六) 評審方式：將邀請資深繪本或教具設計學者專家、媒體工作者擔任評審，  
使評審作業達公平、客觀。
- (七) 評分標準：  
立體臉譜面具與角色契合度 30%、視覺效果 25%、創意 25%、彩繪技巧 20%。
- (八) 獎勵內容：
  1. 金牌獎：各乙名，獎狀乙紙、獎金新臺幣 3,000 元。
  2. 銀牌獎：各乙名，獎狀乙紙、獎金新臺幣 2,000 元。
  3. 銅牌獎：各乙名，獎狀乙紙、獎金新臺幣 1,000 元。
  4. 最佳創意獎：各乙名，獎狀乙紙。
  5. 最佳視覺獎：各乙名，獎狀乙紙。
  6. 最佳彩繪獎：各乙名，獎狀乙紙。
  7. 特優獎：各參名，獎狀乙紙。
  8. 最佳團隊獎：各乙校。
  9. 佳作獎：凡成績達 85 分以上，皆可獲得獎狀乙紙。

## 四、其他

- (一) 得獎者及得獎作品將在吳鳳科技大學幼保系網站介紹報導。
- (二) 得獎人須在領獎日期親自到校領獎，並將其作品帶回，本校不負作品保管責任。
- (三) 主辦單位擁有其圖像、文字之使用權，含公開展覽、宣傳、攝影、出版發行、修改建議等權利。
- (四) 報名及作品繳交：吳鳳科技大學幼保系辦公室。
- (五) 郵寄地址：62153 嘉義縣民雄鄉建國路二段 117 號 幼保系。聯絡人：  
(05)2267125 轉 61404 陳雅雯小姐或 22335 黃昕瑀老師。

## 報名表(正表)

作品名稱	
姓名	
學校	
e-mail	
電話與手機	
住址	
人物特質介紹(200-300 字)	

## 報名表(副表)

作品名稱			
姓名			
學校	學校	年級	
指導老師			
e-mail			
電話與手機			
住址			
願意授權圖像、文字之使用權，含公開展覽、宣傳、攝影、出版等發行。		(親筆簽名)	
故事契合度 30%	視覺效果 25%	創意 25%	彩繪技巧 20%
總分			
評審			

.....

## 面具模特兒證

(請務必貼於面具內側，以免遺失)

作品名稱			
姓名			
學校			
指導老師			
e-mail			
電話與手機			
住址			